

创新资讯

CHUANGXINZIXUN

2025 年第 12 期 (总第 134 期)

2025 年 6 月 18 日

刊 号 CN41-0846/(G)

黄河科技大学报特刊

主 办 河南中原创新发展研究院

●新探索 ●新经验 ●新观点 ●新建议

推进河南农业文化遗产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 若干建议

毕雪燕 陈 超 张英卓 郭凯旋 张军善

●内容摘要

当前,我省在推进农业文化遗产高质量发展过程中,仍存在遗产挖掘与保护力度与农业大省地位不匹配、农业文化遗产与文旅产业的融合度不足等问题,基于此,本报告从夯实农业文化遗产挖掘与保护工作、全方位整合优化农业文化遗产文旅资源、实施农业文化遗产文旅产业品牌打造工程等方面,提出若干针对性的工作建议。

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要求,将“中华文化瑰宝保护好、传承好、传播好”,“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农业大省,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河南实践,开创现代化河南建设新局面,既要塑形,也要以文化铸魂。开辟我省农业文化遗产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将优秀传统农业文化与现代文明要素结合起来,符合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与今年中央

一号文件“推进乡村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的精神不谋而合，也是我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文旅文创融合战略的必然选择。

一、我省农业文化遗产文旅产业发展存在的突出问题

文旅产业发展能够激发我省农业文化遗产原动力，让遗产地经济阔步向前发展，有效助力乡村振兴。目前我省农业文化遗产文旅产业发展仍存在一些未能解决的突出问题。

（一）遗产挖掘与保护力度与农业大省地位不匹配

1. 入选农业文化遗产相关名单的数量较少

截至 2025 年 5 月，我省拥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 632 个，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 40 个，其中 38 个为食品农产品或民俗文化类产品，特色农业资源丰富程度可见一斑。但是，中国已入选的 25 项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中，我省无 1 项入选，山东、河北、陕西等相邻省份均拥有 1—2 项。目前已认定的 188 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中，我省仅有灵宝川塬古枣林、新安传统樱桃种植系统、宁陵梨文化系统、林州太行菊文化系统和嵩县银杏文化系统等 5 项。在我国拥有的 38 项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中，河南也无 1 项。在全国有潜在保护价值的 408 项农业生产系统中，云南省（63 项）、北京市（50 项）位居前 2 名，河南省（6 项），仅排在第 16 名。诸如原阳大米、驻马店芝麻种植及传统小磨油制作技艺、信阳毛尖、洛阳牡丹、灵宝苹果、新郑红枣、南召辛夷（玉兰）与柞蚕、“四大怀药”种植与炮制工艺等，虽然作为河南省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的典型代表，且类型涵盖林果、花卉、中药材、茶叶等名优特农产品标准体系，但均未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

2. 农业文化遗产普查与评选工作滞后

我省于 2022 年 10 月公布了首批 7 项优秀农耕文化遗产名单，2023 年又开展了第二批河南省优秀农耕文化遗产发掘申报工作。2024 年 12 月，河南省

农业农村厅公布了2024年河南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名单，杞县大蒜种植系统等19个项目入选，这也是我省首次公布农业文化遗产资源名单。相比而言，江苏省早在2010年就开展了省内农业文化遗产普查工作，自2021年启动省级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评选工作以来，已有三批共计32项入选省级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北京市在2016年联合多家科研机构进行调研，筛选本地系统性农业文化遗产50项、要素类农业文化遗产485项以及已消失的农业文化遗产316项。我省灵宝川塬古枣林在2015年才作为我省首个项目入选第三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单，浙江早在本世纪初就开始积极申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在2005年6月青田稻鱼共生系统成为我国首个正式授牌的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地后，浙江分别于2016年和2019年两度对本省农业文化遗产展开系统摸排，并于2024年1月公布了浙江省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库名录，共筛选出205项入库项目。

3.部分农业文化遗产濒临灭绝

一是物质类遗产遭受破坏。就农业文化遗产自身而言，随着现代化浪潮的冲击，生产、生活方式的嬗变，很多农业文化遗产正在逐渐消失。例如，我省已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新安古樱桃园因管理保护不善，园内卫生条件堪忧。固始县迎河柑橘种植历史有百年，并在2021年度河南省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工作中入选优异种质资源，但由于重视和保护不够，致使大量百年柑橘树被砍伐。

二是非物质类遗产在逐渐消亡。例如，作为具有潜在保护价值的南召柞蚕养殖系统，由于整体养蚕技术水平不高、青壮年劳动力选择外出务工等因素，从事柞蚕养殖的农户逐年减少，传统养殖技术正逐渐被遗忘。固始县掌握迎河柑橘种植技艺的都是留守在家的老年人，传统种植技艺的传承堪忧。灵宝川塬古枣林农业文化遗产核心区的后地村，全村60岁以上老人占常住人口78%，年轻人鲜有留在村里，导致川塬古枣林的文化及栽培技艺无人继承。相比而言，

浙江青田县为稻鱼共生系统构建了以政府为主导、农民为主体、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机制，出台遗产管理办法与保护规划，明确遗产保护内容与范围，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保护传承。

三是遗产地传统民居建筑保护力度不足。农业文化遗产系统的景观风貌与聚落空间息息相关，村落空间结构、居民院落的空间布局、宅屋的建造形式都是遗产系统在历史发展过程中人地协调的结果，是遗产地非物质文化的集中体现。但目前我省传统民居建筑保护力度有待提高。如嵩县古银杏林文化系统所在地，众多散落在普通村落中的老民居无法获得较好的修整，许多建造工艺失传，已找不到愿意制造建筑部件的工匠。更多村落中的民居，面临“想修没技术，想保护没钱”的困境；遗产核心区的传统民居保护出现工艺失传、新旧建筑风貌冲突等境况。

（二）农业文化遗产与文旅产业融合度不足

1. 农业文化遗产文旅品牌宣传力度有限

一是由于宣传力度不够，游客甚至遗产地居民对农业文化遗产知之甚少。如经实地调查，2019 年已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的嵩县古银杏林文化系统，到此旅游的游客半数不了解或者没在意过当地为农业文化遗产，只认为千年银杏林是自然景观，与农业和文化的联系并不紧密。新安传统樱桃种植系统、灵宝川塬古枣林也都存在类似情况。由于宣传不到位，林州太行菊文化系统核心区的菊茶店镇甚至有村民对地里改种菊花很不理解，认为好好的玉米小麦不种反而要种不能吃不能喝的菊花不合理。

二是由于宣传力度不够导致景区辐射面十分有限。如到嵩县白河镇和车村镇观赏古银杏的游客，九成以上来自河南省内，且这些游客中有 75% 来自洛阳市内。林州太行菊文化系统宣传手段多为宣传手册、展示牌等传统形式，有针对性的营销策划少。虽然节假日以及菊花文化节吸引了不少游客，但大多是本地人，外地游客较少，而且大多数都是通过熟人介绍到来。

2. 现有文旅产业业态单一

多数遗产的旅游业态多聚焦于餐饮、景观参观等层面，缺少乡土文化与旅游活动的深度结合。大部分农业文化遗产地没有意识到自身独特的生态属性，任由生态、生产、生活功能的缺位或者不平衡，导致“地方性”丧失。如新安传统樱桃种植系统旅游发展还在走乡村旅游和休闲农业的老路子，仍然以樱桃观赏、采摘及采购等方式为主，因此参观季节性明显，缺乏可持续性；以“农家乐”等较为初级的食宿体验展开，缺乏体验性较强的旅游项目，对农业文化遗产的开发和利用仍停留在较为简单的基础层次，未将农业文化遗产的多元价值与功能融入到旅游开发中去。

旅游商品开发方面，仍局限于鲜食樱桃的销售，缺乏以樱桃为核心元素的其他农创与文创产品。又如，林州太行菊文化系统的旅游产品推出缺乏创新，品种相对简单，能够吸引游客，引起游客购买欲望的商品种类较少。

相比而言，浙江青田稻鱼共生系统在旅游格局方面，当地开展教育研学、节日活动、文化体验等多形态的旅游业态，以此作为卖点吸引游客。同时与各大高校、研究机构进行有效合作，通过专家团队深入发掘本土文化和生态资源，做出从生态监测到产品设计的一整套策划案，丰富旅游格局。

3. 旅游开发与遗产保护间的矛盾未能有效调和

农业文化遗产具有不可再生与脆弱性的特征，任何不合理的开发与利用都极易造成资源的破坏，导致农业生态系统的退化。截至目前，我省在旅游开发与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方面仍较难寻找到平衡点。例如，嵩县银杏文化系统在发展旅游修建道路时就曾导致不少银杏遭受了不同程度的破坏。许多村民在古银杏周围开展民宿建设，在开发过程中未能对古银杏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对古树树体造成损伤。在古树根部堆放建筑垃圾、树根周围有不少积水等问题都对古银杏的生长状态造成负面影响。灵宝川塬古枣林生态系统在休闲旅游发展进程中，随着游客的涌入，乱折枣枝、随意攀爬等不文明行为时有发生，对古枣

林造成一定破坏。

与之相比，浙江青田为了满足市场对田鱼和青田稻的需要，积极开拓了近万亩的水稻田地，不仅丰富了农田生态样貌，同时补齐了粮食产能提升的需要。从缓解观光旅游带来的生态压力的角度出发，青田地区采用“软开发”思路，打造了集体验观光、文化教育于一体的创新旅游模式，在兼顾生态效益的同时还提升了社会价值。

4.居民参与遗产地文旅发展的积极性不高

一是因农业文化遗产地景区间的竞争效应，导致人口资源流失。例如，嵩县古银杏林文化系统遗产地周边，有白云山国家旅游景区、木扎岭景区两大著名景区，宣传度与影响力远超于云岩寺千年银杏林，导致大量周边村落的劳动力前往景区周边工作经营，出现日常大多是中老年人生活在村里的景象，遗产地村落空心化问题加剧，无力为当地文旅发展做出贡献。

二是地方政府在农业文化遗产地文旅发展工作中主导且干预较多，忽视了本地居民的相关利益以及引导社会公众参与建设，导致他们参与建设的积极性不高。例如，林州太行菊文化系统核心区的茶店镇，在建设特色小城镇的过程中，虽然建立了相关工作机制，组织居民参与，但从参与人员来看，主要包括政府相关部门人员和镇内扶贫人员，其他居民自发加入志愿者队伍的人少之又少。

三是发展文旅产业需要前期在民宿、餐饮等方面进行投入，遗产地居民因对文旅发展存在顾虑，导致参与积极性不强。例如，灵宝川塬古枣林所在地村民就是因为担心旅游人数不多，客流量无法保证导致亏损，留守村民抗风险能力弱不敢冒风险，所以参与当地文旅产业发展的积极性不高。

（三）遗产地文旅产业发展的保障机制不完善

一是基础设施尤其是旅游服务设施建设不足。例如，云岩寺千年银杏林景区多数游客对景区除道路交通外的诸如公厕、标识系统等公共基础设施表示不太满意，认为公共基础设施仍有很大的品质提升空间。又如，由于新安传统樱

桃种植系统所在地旅游开发程度低，多家农家乐发展水平参差不齐，餐饮、住宿等等基础条件欠缺，使得游客很难产生较高的旅游体验。

二是缺乏文旅相关专业的管理服务人才。受限于农业文化遗产分布在乡村，本地既懂农业文化遗产又懂文旅管理的专业人才极度匮乏。例如，目前参与新安县农业文化遗产旅游中的从业人员基本是未受过专业培训的当地果农，素质参差不齐，缺乏文化专业知识相关培训，无法满足游客对农业文化遗产知识的高层次需求，使游客难以产生较好的旅游体验；由于缺乏专业团队，以农业文化遗产游为主体的规划以及相关的规章制度还处在空白之中。在林州太行菊文化系统核心区的菊茶店镇，从事旅游业等第三产业以当地居民为主，推出产品缺乏新意，经营出现雷同现象；因景区内没有专业导游，加上林州方言对于外地人来讲很难听懂，不利于吸引游客消费和知名度的提高。

三是建设资金不足。目前全省各农业文化遗产在建设过程中仍缺乏充足的资金投入。例如，林州太行菊文化系统在建设特色小城镇过程中，主要资金来源是政府财政，社会资本的注入占比不高，政府财政压力大，且政府财政收入并不能完全用到特色小城镇的建设上去，能用到的只是占其中一部分。尽管也有王留根这样的返乡创业者，但社会资本的投入与特色小城镇建设所需资金相比可谓杯水车薪。

二、推进河南农业文化遗产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一）夯实农业文化遗产挖掘与保护工作

1.明确保护与利用基本原则

一是明确活态性保护基本原则。在对农业文化遗产进行保护和利用的过程中，并不是只保留原来的样式、技艺、文化等，而是在持续的动态变化中汲取先前的先进经验，并赋予新的时代内涵，保证农业文化遗产的可持续发展。

二是把握好保护与利用之间的相辅关系。在保护传承农业文化遗产的前提

下，充分利用其经济价值，推动当地经济发展，进而反向为保护传承提供更多的经济支撑，实现保护和发展的协调。

三是兼顾多方利益原则。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的成果应该惠及多方利益主体，在保护和利用过程中要考虑到各方的利益，形成合理的利益协调和分配机制，在保护和利用助力乡村振兴中实现多方主体共赢。

2.构建政府主导多方参与的保护机制

鉴于农业文化遗产的特殊性，其保护需要整合农业、文物、文化、旅游、环境、林业、水利等多方力量，形成合力。因此，政府应发挥重要作用，通过制定相关保障性政策、实施规范化管理、组织规划编制和实施、负责资金筹措等，有力支持与推动保护工作。可参考湖州桑基鱼塘系统等经验，建立“政府+企业+农民+专家+协会”等多方主体共同参与的保护体系。

3.加快推进全省农业文化遗产的普查与认定工作

一是在第一批、第二批河南省优秀农耕文化遗产发掘申报工作以及 2024 年河南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挖掘工作经验基础上，通过组建省内农业文化遗产相关学科的专家队伍，编制《河南省农业文化遗产资源普查工作手册》，规范农业文化遗产普查的队伍与流程。建立农业文化遗产数据库，编制农业文化遗产资源名录和分布图，形成农业文化遗产普查报告。

二是积极组织申报新一批全球、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在我省已入选的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基础上，通过扩大辐射面，申报高一级农业文化遗产；持续推进省级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认定工作。可参照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管理办法，制定适应我省实际情况的省级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管理制度，为建立区域性农业文化遗产名录提供示范样板。

三是对已入选国家级、省级农业文化遗产及其系统内区域按照传统农耕型、农家旅游型、生态型、综合聚集型、特色产业型等类型进行合理分类，便于今后对其采取不同的保护或开发措施。

4.开展有针对性、多领域的农业文化遗产保护

一是采取特殊化保护措施。可参考浙江、江苏省经验,秉持“在发掘中保护、在利用中传承”的思路,探索以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品牌打造推动特色农产品发展和通过拓展农业功能实现农业、文化、生态、旅游融合发展等具有中国特色和世界影响的动态保护模式,从中培养一批遗产保护与脱贫致富有机结合的带头人、示范农户、合作社及企业,从而有效推进遗产地传统农业生产技艺的传承。

二是对遗产地传统民居加以保护修缮。当地政府部门可整体协调,进一步统计收集未纳入传统民居认定的屋宅民居,积极推进传统民居和传统村落认定。面对居民整修老宅遇到的工艺问题,政府部门可以统筹集中整修,分批次成规模定制建筑材料部件。对于要翻新的民居院落和新建民宿采取激励手段鼓励村民将建筑外观向传统民居靠拢,减少出现新旧建筑不协调的问题。积极联合高校与设计单位探索传统民居院落更新范式,留住传统民居院落布局 and 建筑外观的基本内核同时,对建筑民居内部生活条件进行现代化提升。

(二)全方位整合优化农业文化遗产文旅资源

1.协调好各方形成资源整合合力

一方面,在文旅产业管理中加强“放管服”改革,给予社会群体在开发文旅资源方面更多的自主权利;另一方面,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一切事务的决策中,公众参与协商的方式应充分统筹并兼顾各方的利益,谋求各方利益共赢,进一步扩展并打通农民民主参与的渠道,引导农村居民有序合理地参与本地农业文化遗产旅游的发展活动中,建立健全以农村居民集体名义入股参与农业文化遗产文旅的发展合作模式,保证收益落实到村民家,充分带动村民参与文旅发展的内生动力。文旅文创企业需发挥支柱作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以解决遗产地农村居民的就业问题作为第一要务,降低潜在的外部社会管理的成本,达到经济利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

2.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

在保护原始景观与保障居民切身利益的前提下，对区域内的道路系统、标识系统、公共服务设施、旅游接待设施等进行全面优化。

一是优化交通网络，提高可达性。政府与企业协同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升级，优化景区的交通网络，提升公路、停车场、游客换乘站的建设，完善公共交通系统与标识系统，让游客能够更加便捷地抵达农业文化遗产景区。例如，增加旅游专线巴士，设立直达景区的高铁站、机场接驳专车，方便外地游客前往。

二是升级旅游配套设施，提高服务质量。打造农业文化遗产主题博物馆、文化馆、体验区，打造沉浸式文化体验场景，通过 AR/VR 虚拟现实、全息影像等方式，展示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制作工艺、文化传承等内容，让游客沉浸式感受农业文化遗产的文化精髓，为游客提供更丰富的文化体验；增设环保智能公厕、游客中心、高端特色主题民宿等高品质服务设施，为游客提供极具地方特色的旅游体验。

三是加强景区设施中的主题文化标识建设。在景区加强对农业文化遗产文化符号的运用，在空间营造及景观小品设计中增强农业文化与遗产地其他文化的关联性，挖掘民间传说和文化习俗融入遗产地及景区的公共空间和文化空间，让来到此地的游客深刻感受到农业文化遗产系统的历史渊源和文化内涵。

四是借基础设施建设之力，致力打造网红景点。例如，针对信阳毛尖等农业文化遗产，可打造高品质茶山景观，在茶园中增设观景台、玻璃步道、露天茶吧，摄影区、艺术装置等，使其成为游客打卡的“网红景点”，并让游客能一边品茶，一边欣赏壮丽的茶山风景，提高旅游的观赏性和吸引力。

3.有针对性的规划不同类别资源

以规划为先导，在旅游创新、保护发展的道路上不断探索，开发更加多元化的文旅产业类型。

一是针对传统农耕型，其原真性保存较好，生存状态比较原始与典型，周

边的植被、房屋以及耕田都基本保持完好，适合保留原来传统的农耕生活、发展传统农业生产模式，最大限度地保留耕地与住宅居民的生活习惯，可开发农业观光，打造农耕文化、乡土文化博物馆，为游客提供了解农耕文化、传统文明、农产方式的平台。

二是针对农家旅游型需要预留一部分空间景观接待游客，在农业文化遗产生产系统完好的基础上发挥交通便利、环境宜居之优势，大力发展农家乐旅游服务与传统农业系统体验游，提供美景美食美闲美游的特色服务。

三是针对生态型不以居住为主要目的，要在原生态基础上进行适当的景观设计改造，可适当发展生态旅游，但应以更好地养护植被、更好地保护生态环境，更加注重生态的可持续发展。

四是针对综合聚集型要以保存本地特色民居建筑为主，在建筑景观、村落风貌、人文积淀等方面下功夫。可建设文化创意产业园，为游客和艺术家们提供创作欣赏的空间。

五是针对特色产业型要避免自然景观、生态环境遭到结构性破坏，不完全拘泥于耕田农作经济，可以发展反季节的大棚蔬菜、水果，做大做强特色养殖经济。

4.整合资源延长旅游周期

按差异化、错位化和互补性的发展思路整合资源，提高旅游的可持续性，延长游客旅游周期。

针对农业文化遗产景观游客参观季节性问题，应将农业文化遗产地所在自然资源进行系统整合，通过充分利用其他农产品规模化种植的优势，搭配补种其他既具有观赏效果又有经济增收的观花、观叶、观果植物，开发不同季节的看点景观。将一日游变为多日游，将一季游变为四季游。例如，对于嵩县银杏文化系统，以传统村落为载体，以银杏为主题但不局限于秋季的银杏景观，突破银杏叶季节性制约，致力于打造四季不同的旅游看点；新安传统樱桃种植系

统可进一步打造春季赏花采果，夏季休闲纳凉，秋观乡村美景，冬品农家菜肴的游览项目；宁陵梨文化系统可借助万顷梨园平台，通过皇家梨园、梨园六亭、梨花小镇等经典特色景点打造形成“春赏梨花、夏乘绿荫、秋品梨果、冬观枝丫”的四季美景。

（三）实施农业文化遗产文旅产业品牌打造工程

1. 构建多元化文旅品牌营销矩阵

一是注重品牌故事塑造，夯实品牌宣传基础。从深挖文化习俗、艺术创作和民间轶事等历史文化资源入手，通过讲好品牌故事，打造优质 IP，提升品牌附加值。例如，可以制作农业文化遗产品牌纪录片，通过视频、短片等形式在社交媒体上传播，讲述农业文化遗产的历史渊源、匠心制作过程等，让年轻消费者也能感受到品牌的文化魅力，产生情感共鸣。

二是各地区统一规划部署，凝聚力量打好组合拳，通过招商助商激活变量，主体协同增大总量，统一品牌的宣传名称，形成全方位、大规模的宣传态势，提升品牌的公众知晓度和社会影响力。以品牌为依托，持续打造文旅文创融合新亮点，推动全域旅游纵深发展。

三是注重新媒体平台以及数字营销手段宣传。其一，关注短视频和直播电商营销，充分利用抖音、快手、小红书等短视频和直播平台，通过“农耕文化+网红”的形式扩大品牌曝光；其二，注重社交媒体营销，利用微博、微信公众号、知乎等社交媒体，通过优质内容营销提升品牌影响力。例如，对于茶叶类农业文化遗产，可定期发布茶叶科普、品茶技巧、健康养生等内容，提高用户粘性；其三，聚焦电商平台优化，深度布局淘宝、京东、拼多多、天猫国际等电商渠道，优化产品详情页，提高用户购买体验，增加用户互动；其四，在数字营销过程中，要强化遗产地居民的主人翁精神和主体参与意识，让其借助自媒体平台，为家乡代言，最大限度挖掘农业文化遗产传播力。

四是打造线下品牌推广活动。定期举办农业文化遗产节庆活动、会展以及

摄影大赛、山地自行车大赛等各项赛事，邀请国内外农业文化专家、知名技艺传承人、行业领袖等参与，在节庆活动关键节点举行农产品交流分享会和投资项目签约仪式，提升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在不同城市的商圈、购物中心、文化馆等地举办农业文化遗产品牌巡回展；在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设立品牌体验馆，举办农艺展示、品鉴活动、文化沙龙；积极寻找有意合作的品牌方，通过联名活动与产品，借助品牌方的宣传影响力增加遗产系统知名度。

2. 开发创新文旅模式与文创产品

一是在文旅模式方面开发更具有体验性、学习性的文旅项目。开发“农业文化遗产文旅+研学+深度体验”旅游模式，结合农耕文化推广，针对不同群体，推出定制化文旅项目。例如，信阳毛尖等茶类农业文化遗产一方面针对高端游客，可通过定制茶旅体验，推出高端深度游，如“毛尖沉浸式茶旅”，结合茶园观光、手工制茶、茶艺教学、茶宴美食等，增强游客的沉浸式文化体验；另一方面，针对家庭游客、亲子群体和学生群体，推出“茶文化研学之旅”和“茶园亲子游”，结合青少年茶艺课程、趣味采茶和DIY制茶活动，促进茶文化的代际传承，让游客能在茶园中学习采茶、制茶、评茶、茶道礼仪等，提升品牌的文化传播效果。推动“信阳毛尖+周边旅游”组合营销，联合河南其他特色文化品牌，如林州太行菊花茶、桐柏玉叶、灵山剑峰、桐仙茶、牡丹红茶等，打造“河南非遗茶文化体验游”，通过跨区域联动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渗透率，实现茶文化与地方旅游经济的协同发展。

二是推动农产品向文创产品的转化。以农业文化遗产为底本，大力开发文创产品是促进遗产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重要推手。为此，可以从部分历史文化属性较强的农业文化遗产入手，着力打造就有高辨识度的文创产品。例如，嵩县古银杏林文化系统的历史文化属性极为明显，可将银杏文化与嵩县其他产业或相关品牌联名推出遗产文化的系列文创产品，结合银杏文化和佛教文化设计出寓意吉祥又简洁美观的银杏文化符号与图案，将这些图案设计应用于文创

产业、纺织产业、家具行业和珠宝行业等等,都可以牵引出多种多样的银杏产品,具有市场潜力。又如,灵宝川塬古枣林系统可利用本地特有的民间文学、传统美术等非物质文化资源,设计年轻人喜爱的卡通人物,进而开发代表当地特色的工艺美术品和文化创意产品。

3. 多维度提升景区服务质量

高质量的服务是文旅品牌价值提升的重要因素。专业化、个性化的服务体验能够有效提升游客的满意度和忠诚度。因此,需要进一步优化服务体系,提高服务水平。

一是建立农耕文化导览团队,提供专业讲解。通过设立专业农耕文化导览团队,由经过严格培训的农艺师、导游和文化学者组成,为游客提供深度讲解、农艺体验和历史文化介绍。导览团队不仅可以带领游客参观农业产业园、农产品制作工坊,还能提供农艺培训课程,让游客在互动体验中加深对品牌的认知和情感联结。

二是推动智慧旅游,提升游客互动体验。结合数字化科技,推出智慧导览系统,包括手机导览 APP、小程序预约、智能农艺教学系统等,提升游客的便捷度和互动性。例如,开发“信阳毛尖智慧茶旅”小程序,让游客可以在手机上查看景区导览信息、参与茶文化问答、预约特色茶旅体验等,提高游客的参与感。

三是优化服务标准,提高游客满意度。建立游客反馈管理机制,通过线上评价、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游客对服务质量的意见,并持续优化服务流程。例如,设立品牌体验相关制度,邀请游客体验景区的各项服务,并提出改进建议,以确保服务水平始终保持高质量标准。

四是对农家乐进行分类并建立服务质量奖惩机制。乡村旅游下的农户基础生计模式是开办农家乐,近年来游客对旅游服务的品质要求越来越高,希望能有不同层次、不同方式的旅游体验。为此,根据各家现状条件分类别开办专供

餐饮、大规模住宿和高品质住宿几类农家乐。

4. 创新文旅品牌打造的投融资机制

一是实现多元投资市场主体共建共享。充分发挥河南省文投集团的作用。以政府投融资平台为主导，围绕农业文化遗产地的进行整体谋划，对现有农业文化遗产文旅项目进行提质升级。积极吸纳社会资本的力量进行项目建设。真正形成政府资金引导、带动各类社会资本特别是优质文化旅游企业、投资公司和建设运营、金融保险、策划服务等多方资源主体共同参与的投融资模式，以助推我省优质农业文化遗产文旅品牌打造。

二是结合本地具体需要采用最佳投融资模式。目前国内常见的投融资模式大概分为设备租赁、发债、基金、资产证券化、收益信托、PPP 融资模式等 6 种。例如，从林州太行菊文化系统核心区茶店镇实际情况分析，当地特色小城镇建设可采取建立专项基金扩大融资渠道；规划优质项目争取上级支持；采取 PPP 融资模式积极引导社会资金进入；同金融机构合作等形式多方获取资金，减轻政府财政压力。

（本报告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23BZS050]、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时代治水社会科学院 2024 年度“揭榜挂帅”项目 [24JB-04-02] 的阶段性成果；毕雪燕、陈超、张英卓，分别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教授、副教授、讲师，郭凯旋为信息工程大学博士生，张军善为民进河南省委会秘书长）



扫码关注微信公众号

主编：喻新安 本期编审：周建光 蒋 睿

报送：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省军区领导

赠阅：各省辖市、县（市、区），省直有关部门，有关高校、企业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紫荆山南路 666 号

邮编：450000

电话：0371-88857028

邮箱：zhcfjy@126.com